

G-33 生物醫學研究所 98 學年度入學 碩士班 研究生畢業條件明細表

項 目	備 註																						
一、修業年限： 1. 最低修業年限：2 年 2. 最高修業年限：4 年（不包括休學年限 2 年）	在職生得延長修業年限一年																						
二、應修最低畢業總學分共 <u>30</u> 學分，包括下列兩項： 1. 學 科： <u>必修最低 10 學分、選修最低 14 學分</u> 2. 畢業論文： <u>6</u> 學分	研究生學業及操行成績均以 70 分為及格。 操行成績不及格者，予以退學。 學業平均成績佔畢業成績 50% ※必修+選修+畢業論文=最低畢業總學分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
三、抵免學分：最高 <u>6</u> 學分	依本校抵免學分辦法，並應於入學當學期加退選課程截止日期前申請抵免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
四、選修大學部相關課程計入研究所畢業學分	本校學生選課辦法規定：研究生因課業需要，除本系（所）基本應修學分外，經本系（所）主任（所長）與指導教授及開設課程學系主任之同意，報經教務長核可後，得選修大學部相關課程，並於修習通過後計入畢業學分，但以三學分為限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
五、承認外系（所）學分：最多 <u>10</u> 學分	須經指導教授同意，所長核准																						
六、必修科目及學分數：共 <u>10</u> 學分 <table border="1" data-bbox="127 784 718 1276"> <thead> <tr> <th>科目名稱</th> <th>學分數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<td>1. 專題討論(一) A 或 B</td><td>1</td></tr> <tr><td>2. 專題討論(二) A 或 B</td><td>1</td></tr> <tr><td>3. 專題討論(三) A 或 B</td><td>1</td></tr> <tr><td>4. 專題討論(四) A 或 B</td><td>1</td></tr> <tr><td>5. 分子癌症學</td><td>3</td></tr> <tr><td>6. 分子細胞生物學</td><td>3</td></tr> <tr><td>7.</td><td></td></tr> <tr><td>8.</td><td></td></tr> <tr><td>9.</td><td></td></tr> <tr><td>10.</td><td></td></tr> </tbody> </table>	科目名稱	學分數	1. 專題討論(一) A 或 B	1	2. 專題討論(二) A 或 B	1	3. 專題討論(三) A 或 B	1	4. 專題討論(四) A 或 B	1	5. 分子癌症學	3	6. 分子細胞生物學	3	7.		8.		9.		10.		必修科目不及格應予重修， 必修科目未修滿不得畢業。
科目名稱	學分數																						
1. 專題討論(一) A 或 B	1																						
2. 專題討論(二) A 或 B	1																						
3. 專題討論(三) A 或 B	1																						
4. 專題討論(四) A 或 B	1																						
5. 分子癌症學	3																						
6. 分子細胞生物學	3																						
7.																							
8.																							
9.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0.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七、系所指定應補修大學部基礎科目（不計入畢業學分）：共 <u>0</u> 學分 1. 2. 3. 4. 5.	本校研究所碩士班章程規定，研究生應補修之大學部基礎課程，由系主任（所長）及指導教授決定之，但補修及格後，不計入畢業學分。未補修及格前，不得參加學位考試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
八、碩士學位考試（論文考試）： 1. 研究生入學第一學年結束前，應商請指導教授。 2. 研究生修完最低修業年限且修畢規定課程及學分，並完成研究論文初稿者，得於當學期完成註冊選課後，於預定舉行論文考試日期至少二十天前，提出論文考試申請。論文考試成績以 70 分為及格。	論文考試成績佔畢業成績 50% 論文不及格而修業年限未屆滿者，得於次學年或次學期申請重考一次，重考仍不及格者，予以退學。重考及格者之成績，概以 70 分計算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
九、其 他： <u>英語能力畢業標準：（如系所未訂，亦請註明）</u> 本所碩士班尚無訂定英文能力畢業標準	依「國立中興大學學生英文能力畢業標準檢定辦法」第 2 條規定，授權系所自訂研究生英語能力畢業標準。（98.3.26 第 57 次教務會議訂定）																						

※必修科目及畢業學分數規定，由系所依各學年課程規劃表填列。

※相關章程規定查詢網址：<http://www.nchu.edu.tw/~indodep/chinese/rule.htm>

系（所）承辦人：

系主任（所長）簽章：

年 月 日

生物醫學研究所 碩士班畢業條件明細表(98學年度起入學適用)

專業選修科目列表

科目名稱	全或半	學分
(1)醫用生物技術(一)	半	2
(2)醫用生物技術(二)	半	2
(3)醫用分子遺傳學	半	2
(4)生物晶片技術(一)	半	2
(5)生物晶片技術(二)	半	2
(6)蛋白結構與功能	半	2
(7)活體內蛋白質功能分析	半	2
(8)藥用植物的開發與利用	半	2
(9)腫瘤生物標記的功能性分析實驗	半	2
(10)基因體學	半	2
(11)生物技術學實驗	半	2
(12)活體內蛋白質功能分析實驗	半	2
(13)基因體學實驗	半	1
(14)胚胎幹細胞與基因剔除技術實驗	半	1
(15)生物醫學資訊資源	半	2
(16)生醫材料特論	半	2
(17)胚胎學特論	半	2
(18)腫瘤抗藥基因特論	半	2
(19)中草藥生物科技在生物醫學之應用	半	2
(20)醫用免疫學	半	2
(21)癌症基因體學特論	半	2
(22)高等生理學	半	2
(23)血管新生學	半	2
(24)分子細胞生物學之實驗方法	半	2
(25)基因轉殖生物技術	半	3
(26)病理學	半	2
(27)細胞受器之構造與功能	半	2
(28)胞器間物質之運送與傳輸	半	2
(29)基因功能分析導論	半	1
(30)類泛素蛋白功能特論	半	2
(31)酵母菌模式之生物醫學應用	半	2
(32)核糖核酸疫苗特論	半	2
(33)高等免疫學	半	3
(34)訊息傳遞與人類疾病特論(一)	半	2
(35)訊息傳遞與人類疾病特論(二)	半	2
(36)氧化還原酶蛋白功能特論	半	2
(37)氧化酶蛋白與疾病特論	半	2
(38)臨床生化及實驗室管理	半	2
(39)生物技術在臨床醫學之應用	半	2
(40)核醫藥物與臨床醫學之應用	半	2
(41)免疫及分子醫學科技特論(一)	半	2
(42)免疫及分子醫學科技特論(二)	半	2
(43)醫學影像醫學科技特論	半	2
(44)基因及幹細胞醫學科技特論(一)	半	2
(45)基因及幹細胞醫學科技特論(二)	半	2
(46)臨床醫學分子生物學	半	2
(47)幹細胞與組織工程學	半	2
(48)神經科學	半	2
(49)醫學微生物學	半	2
(50)醫學導論	半	2
(51)老化研究特論	半	2
(52)分子毒理學	半	2
(53)毒理學	半	2

科目名稱	全或半	學分
(54)環境毒理學	半	2
(55)毒性物與受器交互作用學	半	2
(56)臨床與基礎的轉譯醫學	半	2
(57)動物模式在醫學研究之應用	半	2
(58)醫學影像診斷系統暨影像處理概論	半	2
(59)細胞及分子免疫學	半	2
(60)基因治療特論	半	2
(61)動物細胞培養	半	3
(62)疫苗學	半	2
(63)生物技術特論暨生物技術學實驗(一)	半	3
(64)生物技術特論暨生物技術學實驗(二)	半	3
(65)表觀遺傳學	半	2
(66)人類致病基因定位	半	2
(67)中草藥與現代醫學	半	2
(68)專題研究 A	全	4
(69)專題研究 B	全	4
(70)專題研究 C	全	4
(71)專題研究 D	全	4
(72)專題研究 E	全	4
(73)專題研究 F	全	4
(74)專題研究 G	全	4
(75)專題研究 H	全	4
(76)專題研究 I	全	4
(77)專題研究 J	全	4
(78)專題研究 K	全	4
(79)專題研究 L	全	4
(80)專題研究 M	全	4
(81)專題研究 N	全	4
(82)專題研究 O	全	4
(83)專題研究 P	全	4
(84)專題研究 Q	全	4
(85)專題研究 R	全	4
(86)專題研究 S	全	4
(87)文獻探討 A	全	2
(88)文獻探討 B	全	2
(89)文獻探討 C	全	2
(90)文獻探討 D	全	2
(91)文獻探討 E	全	2
(92)文獻探討 F	全	2
(93)文獻探討 G	全	2
(94)文獻探討 H	全	2
(95)文獻探討 I	全	2
(96)文獻探討 J	全	2
(97)文獻探討 K	全	2
(98)文獻探討 L	全	2
(99)文獻探討 M	全	2
(100)文獻探討 N	全	2
(101)文獻探討 O	全	2
(102)文獻探討 P	全	2
(103)文獻探討 Q	全	2
(104)文獻探討 R	全	2
(105)文獻探討 S	全	2

◎備註：

1. 本系最低應選修 14 學分。

2. 以上選修科目來自課程規劃，可能未成班或停開。

系承辦人：

系主任(所長)簽章：

年 月 日